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事先认可意见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将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会议拟审议《关于公司续聘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2020年度关联银行业务额度的议案》。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先认可意见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及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能够公允、客观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要求；

2、同意将《关于公司续聘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预计2020年度关联银行业务额度的事先认可意见

1、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不次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开展存贷款及购买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基金产品等业务，系在银行业金融机构正常的资金存放与借贷行为，产品利率均按商业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同意将《关于预计2020年度关联银行业务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包季鸣 李柯玲 邱 斌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